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9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1月29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6日通过通讯及书面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七人,现场出席董事五人,独立董事张平华先生、赵桂苹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曹积生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12月16日14:30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0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益生股份")的参股公司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泉岭农牧")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峡养殖")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10,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公司持有宝泉岭农牧25.55%股权,根据公司的出资比例并结合宝泉岭农牧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为北三峡养殖提供不超过3,516.86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宝泉岭农牧的其中三位股东益生股份、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和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共同为北三峡养殖提供10,000万元担保,北三峡养殖及宝泉岭农牧的其余两位股东黑龙江省北大荒肉业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兴合投资有限公司为提供本次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为北三峡养殖提供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审议上述议案时,曹积生先生作为关联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宝泉岭管理局哈肇公路465公里处路北。

3、法定代表人:辛国栋。

4、注册资本:人民币62,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3年05月17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3001069153195J。

7、经营范围:种鸡养殖;种蛋生产;种蛋孵化;种蛋批发零售;鸡雏生产、批发零售;肉鸡养殖;粮食收购及进出口活动;饲料加工、批发零售及进出口活动;牲畜批发和进出口活动;畜禽饲养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6,551,190.39	1,068,568,189.11
负债总额	160,183,319.89	216,024,526.90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60,183,319.89	216,024,526.9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886,367,870.50	852,543,662.21
项目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05,837,078.55	957,452,362.98
利润总额	-26,154,629.43	-33,824,208.29
净利润	-26,154,629.43	-33,824,208.29

9、被担保人与公司关系:北三峡养殖是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三峡养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0、经查询,北三峡养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股东及股权结构

宝泉岭农牧的主要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北三峡养殖提供不超过3,516.86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宝泉岭农牧的三位股东共同为北三峡养殖提供10,000万元担保,宝泉岭农牧的其余两位股东为提供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北三峡养殖为公司提供不低于3,516.86万元的反担保,具体担保内容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北三峡养殖为公司参股公司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本次贷款主要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有利于其顺利开展经营业务。在对北三峡养殖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及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三峡养殖经营状况良好,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风险可控。

宝泉岭农牧的其中两位主要股东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也按出资情况及宝泉岭农牧的实际情况提供相应担保,同时,北三峡养殖及宝泉岭农牧的其余两位股东为提供本次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显失公平、对等的情形,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北三峡养殖申请10,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事项提供不超过3,516.86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为参股公司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北三峡养殖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北三峡养殖的持续经营和稳健发展。公司在为其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同时,应要求宝泉岭农牧的其他股东也应按照出资的情况提供相应担保,并要求北三峡养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以保证本次担保公平、对等,保障公司权益。

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作为关联人,曹积生先生应对《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不得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为参股公司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北三峡养殖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在为被担保对象贷款提供担保的同时,已要求宝泉岭农牧的其中两家股东按照出资的情况提供相应担保,并要求北三峡养殖及宝泉岭农牧其余未提供担保的股东为提供本次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本次担保公平、对等,分散了公司的责任风险,能够保障公司权益。

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为北三峡养殖提供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曹积生先生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中对《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不存在因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北三峡养殖提供担保,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6,239.60万元。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36,234.29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1.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5,636.35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7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0,597.94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9.6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1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之一的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障子(孙)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分别为其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生物")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担保。

2、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荷斯坦奶牛")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的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逐项审议,且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通过。本次为荷斯坦奶牛提供担保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益生生物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此次为益生生物提供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12MA3CB34A9C。

成立日期:2016-05-24。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生木墅村东。

法定代表人:任升浩。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复混肥料、水溶性肥料、微生物菌剂的生产、批发、零售;生物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畜禽粪污处理;动物及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财务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232,174.92	79,736,413.45
负债总额	69,751,983.53	72,640,468.85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59,956,065.16	63,106,941.1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8,480,191.39	7,095,944.60
项目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206,627.73	5,055,296.11
利润总额	-4,759,947.82	-1,845,277.64
净利润	-3,622,015.99	-1,384,246.79

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127337127775。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30日。

注册地址: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西邓格庄村。

法定代表人:纪永梅。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荷斯坦奶牛(一级)的生产与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其属于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孙公司。

经营财务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1,943,619.38	144,911,980.45
负债总额	81,592,397.77	86,837,605.59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0,920,062.84	86,198,082.6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60,351,221.61	58,074,374.86
项目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598,256.47	34,868,918.62
利润总额	1,786,718.18	-2,276,846.75
净利润	1,786,718.18	-2,276,846.75

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益生生物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担保。担保内容及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担保的有效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2、公司拟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荷斯坦奶牛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担保内容及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担保的有效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现阶段业务的开展和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的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较小,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为益生生物及荷斯坦奶牛提供本次担保。

因益生生物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荷斯坦奶牛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公司未就上述担保事项要求其提供反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6,239.60万元。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36,234.29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1.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5,636.35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7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0,597.94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9.6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业务概述

为满足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将公司部分养殖场区资产转让给远东租赁并回租使用,融资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

公司与远东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代表公司办理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和法律文件等。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江路9号、龙滨路18号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孔繁星

5、注册资本:181,671.0922万美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4624607C

7、成立日期:1991-09-13

8、营业期限:1991-09-13至不固定期限

9、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控股股东:远东宏信有限公司

经查询,公司未发现远东租赁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名称:公司部分养殖场区资产。

2、权属:交易标的归公司所有,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标的价值:公司与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的资产价值以实际转让价值为准。

四、融资租赁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公司部分养殖场区资产

2、融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3、租赁方式:采取售后回租,即:公司将部分设备等的所有权转让给远东租赁,并回租使用,租赁合同期内,公司按约定向远东租赁支付租金。

4、租赁期限:36个月

5、租赁物件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物件所有权归远东租赁,租赁期届满,合同履行完毕后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至公司。

以上交易内容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五、融资租赁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经营资金需求,同时优化公司债务结构,缓解流动资金压力。通过开展设备等资产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为生产经营提供长期资金支持,并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对用于融资租赁的部分养殖场的正常使用,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3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6日下午14: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2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上午0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12月1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89、2022-090、2022-091)。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议案1涉及关联担保事项,关联股东曹积生先生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以在2022年12月14日16:00前到达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董事会办公室为准),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2月14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联系人:李玲

电话号码:0535-2119065。

传真号码:0535-2119002。

电子信箱:dsh@yishenggufen.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

邮政编码:265508。

5、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2)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0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58",投票简称为"益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0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现持有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股份_____股,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益生股份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2022年___月___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2-103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30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2年11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88号5栋23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曹德莅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58,510,2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444%。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0,474,4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426%。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035,7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18%。

2、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其授权代表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910,2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2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4、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通过现场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58,510,24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

同意10,910,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58,510,24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

同意10,910,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58,510,24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

同意10,910,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刘浒律师、谢艾玲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为: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2-092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特一药业;股票代码:002728)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年11月28日、2022年11月29日、2022年11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经营正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2-093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0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公开发行了35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4亿元。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17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6日。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30%、第五年为1.50%、第六年为1.80%。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831]号"文同意,公司3.54